

2025年
东莞理工学院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东莞理工学院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东莞理工学院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东莞理工学院是东莞第一所普通本科院校，省市共建，以市为主。学校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引，深入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坚持为党育人、为国育才，以高质量党建引领保障高质量发展，以教育评价改革牵引深化内部综合改革，以创新链产业链人才链融合促进对外开放合作，以特色优势学科建设推动构建“四个一流”体系。在省委省政府及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上级教育主管部门和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校党委行政团结带领广大教职员工，以更高效率的改革创新、更高层次的开放合作、更高境界的担当作为，落实“学而知不足”校训要求，丰富“知行合一、立德树人”办学思想，倡导“爱国奋斗、追求卓越”莞工精神，秉持“守正出新、登高致远”战略理念，践行“以卓越的创新教育与实践造福社会”价值追求，加快实施服务支撑东莞高质量发展专项行动，为全面推进“百千万工程”注入新动能，为国家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更加有力的科技、人才和智力支撑，加快建成具有国际竞争力和影响力、国内一流、代表东莞形象的新型高水平理工科大学示范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机构设置情况：本部门内设党政管理机构、群团组织17个，分别是党政办公室、纪检监察室、组织统战部、宣传部、人力资

源部、学生工作部、就业创业与校友工作部（就业服务中心）、发展规划部（高等教育研究所）、教务部（招生办公室）、科研部、国际交流与合作部（港澳台和外事工作部）、财务部、审计工作部、总务后勤部、安全保卫部（武装部）、工会、团委。教学机构20个，分别是马克思主义学院、研究生院、卓越工程师学院（创新创业学院）、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软件学院、网络空间安全学院）、电信工程与智能化学院、生态环境与建筑工程学院、化学工程与能源技术学院、机械工程学院、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国际微电子学院、生命健康技术学院、经济与管理学院、文学与传媒学院、法律与社会工作学院（知识产权学院）、教育学院（师范学院）、粤台产业科技学院、东莞理工学院法国国立工艺学院联合学院、继续教育学院、学生社区知行学院（通识教育学院）、国际学院。教辅机构4个，分别是图书馆、现代教育技术中心、教学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分析测试中心。科研机构2个，分别是科技创新研究院（科技创新与先进制造研究中心）、生态环境工程技术研发中心。产业机构1个，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院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理工学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财政拨款	109,233.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17,830.89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49,770.25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174,157.57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646.62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76,834.19	本年支出合计	176,804.19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3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76,834.19	支出总计	176,834.19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理工学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76,834.19	109,233.05	0.00	0.00	17,830.89	0.00	0.00	0.00	49,770.25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74,187.57	106,586.43	0.00	0.00	17,830.89	0.00	0.00	0.00	49,770.25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174,187.57	106,586.43	0.00	0.00	17,830.89	0.00	0.00	0.00	49,770.25	0.00	0.00	0.00
2050205	高等教育	174,187.57	106,586.43	0.00	0.00	17,830.89	0.00	0.00	0.00	49,770.25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46.62	2,646.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46.62	2,646.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46.62	2,646.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理工学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76,834.19	62,015.49	65,048.45	49,740.25	0.00	3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74,187.57	59,368.87	65,048.45	49,740.25	0.00	3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174,187.57	59,368.87	65,048.45	49,740.25	0.00	30.00	0.00
2050205	高等教育	174,187.57	59,368.87	65,048.45	49,740.25	0.00	3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46.62	2,646.6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46.62	2,646.6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46.62	2,646.6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理工学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09,233.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106,586.43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646.6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09,233.05	本年支出合计	109,233.05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09,233.05	支出总计	109,233.05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理工学院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09,233.05	62,015.49	47,217.56
[205]教育支出	106,586.43	59,368.87	47,217.56
[20502]普通教育	106,586.43	59,368.87	47,217.56
[2050205]高等教育	106,586.43	59,368.87	47,217.56
[221]住房保障支出	2,646.62	2,646.62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2,646.62	2,646.62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2,646.62	2,646.62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理工学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62,015.49
[301]工资福利支出	59,261.65
[30101]基本工资	5,131.44
[30102]津贴补贴	13,577.29
[30107]绩效工资	5,708.06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79.28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339.64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20.04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4.01
[30113]住房公积金	2,646.62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7,075.27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53.84
[30302]退休费	2,626.30
[30307]医疗费补助	127.53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东莞理工学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47,217.56
[301]工资福利支出	11,402.33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402.33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9,503.31
[30205]水费	1,200.00
[30206]电费	1,800.00
[30209]物业管理费	2,940.50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45.00
[30213]维修（护）费	728.00
[30217]公务接待费	55.00
[30226]劳务费	350.00
[30228]工会经费	600.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2.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732.81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610.32
[30305]生活补助	9.60
[30308]助学金	4,010.72
[30309]奖励金	390.00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00.00
[310]资本性支出	701.6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164.50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537.1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理工学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152.00	152.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45.00	45.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52.00	52.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2.00	52.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55.00	55.0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理工学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东莞理工学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理工学院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62,015.49	62,015.49	62,015.49	0.00	0.00	0.00	0.00
东莞理工学院	62,015.49	62,015.49	62,015.49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59,261.65	59,261.65	59,261.65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53.84	2,753.84	2,753.84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东莞理工学院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14,818.70	47,217.56	47,217.56	0.00	0.00	17,830.89	49,770.25	
东莞理工学院	114,818.70	47,217.56	47,217.56	0.00	0.00	17,830.89	49,770.25	
高等院校国家助学金	600.00	600.00	60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发放奖助学金，帮忙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鼓励优秀学生，扩大受助学生比例，优化教育结构，维护教育公平，达到从制度上基本解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就学问题的效果。
高等院校勤工助学基金	510.00	510.00	51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勤工助学酬金发放，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体现我校对国家政策的落实，对困难学生的关怀，达到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在校期间的 basic 生活，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激励他们勤奋学习、努力进取。
高等院校学生奖励基金	390.00	390.00	390.00	0.00	0.00	0.00	0.00	优秀奖学金是我校“奖、贷、勤、补、减”助学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目的是为了充分调动学生的学习积极性，激发学生的创新热情，提高教育质量，鼓励学生德、智、体、美全面发展，鼓励学生积极培养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使学生依照学校培养目标成才成长。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启动资金	4,500.00	4,500.00	4,500.00	0.00	0.00	0.00	0.00	2025年年度目标分解如下： 1. 根据招生政策和目标，制定年度招生计划，有效执行招生任务，确保实现招生目标； 2. 开展高层次人才招聘，完成港莞双边师资借调工作和人才项目申报及经费申请工作； 3. 提升港城大(东莞)品牌形象及公众美誉度和知名度，扩大学术界及招生影响力； 4. 协助启动校园二期建设，提升及完善校园一期服务支持，保障优质的教研环境。
学生食堂饭菜价格平抑基金	241.00	0.00	0.00	0.00	0.00	241.00	0.00	通过设立平抑基金，当学生食堂主要原材料价格受当地市场物价快速增长影响而导致材料、用工等运营成本月度同比上涨幅度达到或超过一定额度时可以启动基金对学生食堂进行补贴，达到稳定食堂饭菜价格和质量的成果，既确保食堂正常运营，又让师生得到实惠。
高层次人才工资及补贴	7,000.00	7,000.00	7,000.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年度新引进人才数量不少于20人，培育校级人才不少于10人，为100名以上的聘期内高层次人才发放薪酬待遇。人才结构合理性提高，学校建设、学科发展得到有力支撑，本科生、硕士生培养人数不少于8000人，达到较高的二级用人单位满意度。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工会经费	600.00	600.00	600.00	0.00	0.00	0.00	0.00	“1. 通过举办各类文体活动、社团活动，丰富会员业余生活。充分发挥工会的组织优势，积极策划和组织各类文体活动、社团活动，让会员在紧张的工作之余，能够参与到丰富多彩的业余生活中，放松身心。 2. 通过困难帮扶，为会员送温暖、送关怀、送保障。建立健全困难帮扶及送温暖制度，对遇到生活困难的会员给予及时的关心和帮助，让他们感受到工会组织的温暖。同时，我们还将积极开展各类慰问活动，如节日慰问、生日慰问、生病慰问等，让会员能够感受到工会组织的关怀和支持。 3. 推进“教工小家”建设等工会服务阵地，发挥其在工会建设、教育教职工方面的作用。教工小家等工会服务阵地是教职工的重要组织形式，通过其建设，可以更好地促进教育教职工之间的交流与合作，提高教职工对工会建设的参与度和认同感。”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法国及台湾教师经费	1, 202. 33	1, 202. 33	1, 202. 33	0. 00	0. 00	0. 00	0. 00	1. 2024年保障粤台学院在校台湾教师20名以上，产出师生成果10个以上。2. （1）通过实施人员经费支出，达到学院融入粤港澳大湾区战略布局，在学校新工科建设与发展中，面向产业需求，以创新高校机制新模式，创新新工科人才培养为目标；通过办学模式创新推动人才培养模式创新，通过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现人才培养能力的提升，推动人才培养的高质量，实现跨专业高素质应用型创新人才培养目标。在加快推进学校新型高水平理工科大学建设中以新工科模式创新人才培养，创新以成果导向、致力产教融合、卓越工程师及以学生为中心的高质量人才培养。加强两岸交流合作，强化引入台湾师资团队，加强台湾教育教研产业资源的引入，确保按质按量完成学生人才培养方案中的各项教学任务、实验实训、高水平竞赛、产学研合作等办学任务目标的效果；（2）中外合作办学的核心是中外师资，通过人员薪酬经费的执行，达到保障合作办学顺利开展，稳定师资队伍，以达到第二个办学周期的专业评估的要求。
教学工作事务专项经费	755. 20	0. 00	0. 00	0. 00	0. 00	755. 20	0. 00	保障教学各类考试运行顺利，教学管理有序开展。完成2023年国家级、省级和校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的结题，完成2024年的国家级、省级和校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的中期检查，完成2025年国家级、省级和校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的开题。保证每年度两个学期的实践教学正常运行，上半年、下半年分别开出300、360 多个实习项目，使20000多名学生按照教学计划中规定的实习实训内容完成实习训练。培养跨学科复合型人才，增强学生的社会适应能力和竞争力，使学有余力的学生拓宽知识面，优化知识结构，满足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需要。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科技创新平台专项经费	1,270.00	0.00	0.00	0.00	0.00	1,270.00	0.00	通过开展多学科融合创新，由科创院及各平台谋划组织形成的各类科研成果（含科技奖励、论文、专利、软著），积极争取获得省级（含同等级别）以上科技奖励，立项省级及以上项目，打造人才培养的学术氛围，不断提升科研水平。
不动产权证书罚款	4,488.08	4,488.08	4,488.08	0.00	0.00	0.00	0.00	按东府办〔2020〕14号等相关文件要求，需对学校两校区补办房屋不动产权的建筑进行行政罚款；莞城校区可纳入补办共计48栋建筑,合计151417.39平方米，松山湖校区可纳入补办共计54栋建筑,合计492310.68平方米，两校区补办房产证合计总建筑面积约643728.07平方米，及时支付两校区补办房屋不动产权证行政罚款约，最终以实际出证面积计算为准。
军训经费	73.50	0.00	0.00	0.00	0.00	73.50	0.00	通过实施新生军训，开展军事课教学，达到增强学生国防意识、纪律意识、爱国主义精神和军事素养的效果。
研究生奖助学金	1,975.72	1,975.72	1,975.72	0.00	0.00	0.00	0.00	通过发放奖助学金，使得学校各项国家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鼓励研究生成长成才，增加研究生资助水平，维护教育公平，从制度上基本解决家庭经济困难研究生的就学问题。
现代产业学院经费	300.00	0.00	0.00	0.00	0.00	300.00	0.00	通过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提升专业建设质量、开发校企合作课程、打造实习实训基地、建设高水平师资队伍、搭建产学研服务平台、完善管理体制机制等建设主要任务，全面推进现代产业学院内涵建设，不断优化专业结构、增强办学活力，深化人才培养体制机制改革创新，实现产学研用深度合作，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和产业优化升级提供强有力的人才保障与智力支撑，成为校企合作、产学研创、协同育人的特色品牌，逐年提升学校办学社会影响力。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学生宿舍管理费	350.00	350.00	35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推动管理规范、文明安全、整洁舒适、环境优雅的学生社区建设和管理，达到营造奋进、温暖、和谐、绿色和文明的社区文化氛围，为学校三全育人创造良好的社区服务保障的效果。
因公出国（境）经费	45.00	45.00	45.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获批组团赴国（境）外与知名大学及学术机构开展学术交流和洽谈合作，全面推进学校国际化战略实施体系的落实。
教学改革工作经费	500.00	0.00	0.00	0.00	0.00	500.00	0.00	通过今年的教学改革研究，以达到提高我校高等教育办学水平，率先实现高水平理工科大学奠定坚实基础的目标。
校园文化建设专项经费	225.00	0.00	0.00	0.00	0.00	225.00	0.00	通过广泛开展我校文艺演出、公共展览、高雅艺术进校园等校园宣传活动，以及支持适合学校文化发展需要的二级学院文化建设活动，以此更好的打造我校校园文化氛围。
日常教学经费	7,100.00	0.00	0.00	0.00	0.00	7,100.00	0.00	“1.通过设立教学及机关部门日常教学经费，保障各二级组织机构日常办公工作正常开展； 2.通过设立各二级党支部设立党建经费，保障党建活动顺利开展；3.通过各部门业务及年度工作安排，设立校内专项项目，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工作有序开展。 ”
实验室建设经费	305.00	0.00	0.00	0.00	0.00	305.00	0.00	1.通过按年度对各专业教学实验室开展分步建设，逐步改善和提高学校实验室教学的软硬件水平，满足实验教学的场地需求和教学设备需求，确保实验教学的有序进行；2.通过对全校实验室的安全检查、隐患整改、对师生进行实验室安全宣传教育、培训演练，对危险化学品和特种设备进行全流程监督监管，减少和杜绝实验室安全事故的发生。
引进博士及优秀管理人才安家购房补贴	1,200.00	1,200.00	1,20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大力宣传学校特色，做好人才服务保障工作，争取三年共引进180名具有较强创新能力和较高学术水平的青年博士，提升学校师资队伍整体水平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图书资源建设及配套专项经费	537.10	537.10	537.10	0.00	0.00	0.00	0.00	“1. 通过网络存储扩容, 以最佳投资预算比达到资源本地镜像最大化。更新图书馆终端设备, 提高工作效率, 带给读者更高效服务; 同时通过实施图书馆体验式阅读, 达到提高读者阅读便捷性, 知识易得性的效果”。 2. 通过实施系列阅读推广活动, 达到营造良好读书氛围, 提升图书馆利用率, 提升学生学习兴趣、培育良好的校园文化、发挥文化引领作用的效果。 3. 通过图书资源建设, 达到满足全校师生读者对学习、科研、教学等文献信息资源需求的效果。 “
网络系统运维经费	662.00	662.00	662.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对学校两校区网络线路、中心机房等信息化建设基础设施的升级改造、全校信息系统的健全完善、网络安全防护体系的强化、提升网络运维设备性能等系列工程, 持续优化全体师生上网和教学环境, 满足各业务部门信息化工作需求, 提升我校信息化建设与应用水平。
专业建设费	10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	0.00	通过加强专业内涵建设, 推进专业认证, 以达到建设成适应社会经济发展的国家一流专业。
学生工作事务专项经费	520.44	0.00	0.00	0.00	0.00	520.44	0.00	“1. 通过加强学生队伍的建设, 同时加强学风建设和学生思想政治教育, 达到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的效果。 2. 通过各项学生事务工作, 达到维护学生工作信息系统稳定, 深化学校“三全育人”综合改革建设的效果。 3. 通过加强新生思想教育和管理工作, 加强新生的组织纪律观念, 达到增强新生的爱国爱校意识, 促进校风、学风建设。 4. 通过学生社区双工联动、社区育人, 达到保障学生社区“一廊三室”功能正常运行, 丰富学生课外生活保障社工队伍人员稳定性的效果。 “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研究生培养专项	730.00	0.00	0.00	0.00	0.00	730.00	0.00	“1. 通过完善基本的研究生教育体系，如建立起基本的研究生招生、导师管理体系等，同时加强专业实践基地的建设，顺利开展研究生培养工作，期望年度招生450以上、培养校内导师400名以上。 2. 通过推进研究生联合培养示范基地建设，举办高质量研究生学术论坛，促进研究生教育改革，今年拟立项广东省研究生教育创新计划项目8项以上。 3. 通过建成政（省教育厅、东莞市政府、东莞市专业镇街等）、校（高校）、企（行业企业、产业基地等）、研（新型研发机构、科研院所、科技研发平台等）等多方研究生联合培养机制，形成一套稳定高效的资源整合、协同创新、互利共赢的合作与运行机制，辐射和带动全省研究生教育改革创新。重点围绕东莞支柱产业和战略新兴产业，尤其是智能制造领域相关行业的发展需求，建设好培养基地。目标是新增培养基地5个以上，校外导师500名以上。 4. 当年度培养研究生专利申请授权数/学术论文发表数50项以上，毕业研究生250人以上。 5. 通过借力世界名校在优势学科进行联合培养博士研究生，实行双校培养，双导师指导，强化国内外导师间的交流融合，以此推动学校与国外合作大学在人才培养、师资交流、学科建设、科技创新、成果转化等多领域合作。目标是国际联合培养博士达15名，产出一定的高水平科研成果。 “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学科建设专项经费	2,088.25	2,088.25	2,088.25	0.00	0.00	0.00	0.00	1、省级重点学科数量9个左右，学校进入ESI世界排名前1%学科数达到6个以上，竞争力进一步提升。2、相关学科年度获批省部级科研项目数50项目左右，获批国家级科研项目数35项左右。3、发表SCI二区以上等高水平论文100篇以上。4、相关学科累计服务东莞企业90家左右；5、力争集成电路科学与工程、土木工程和资源与环境三个学科整体水平达到博士学位点申报基本条件；7、高质量建设已有硕士学位点，逐渐扩大研究生培养规模；
治安消防维持费	268.00	268.00	268.00	0.00	0.00	0.00	0.00	1.通过专业公司对消防设施设备进行维修保养，使得校内各种消防设施设备可以正常使用，并符合消防部门的要求，发生突发事件能够有效处置。2.通过专业公司对治安监控工系统进行维修保养，保障监控设备正常运作，保障校园安全稳定。
德育经费	70.00	0.00	0.00	0.00	0.00	70.00	0.00	通过实施健全立德树人体制机制和构建“三全育人”体系，把立德树人融入思想道德、文化知识、社会实践教育各环节，达到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的良好效果。
招生经费	130.00	130.00	13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多种形式招生咨询，开展“请进来”“走出去”招生活动，利用多媒体平台提升学校知名度，组织开展多样化招生咨询活动，吸引更多优质生源报考我校，提升我校生源质量。
博士后专项经费	3,200.00	3,200.00	3,20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加大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建设，加强博士后引进和日常管理，提升我校的科研工作水平，服务我校新型高水平理工科大学示范校建设。预算年度内的新引进博士后60人以上，博士后中期考核合格率85%以上，博士后出站考核合格率85%以上，申获各类基金资助项目数量达到38个，提升学校科研水平和建设情况，达到较高人才满意度。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专用设备运行维护费	460.00	460.00	46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两校区电梯维保、两校区中央空调维保、两校区电力维保、两校区分体空调维保、两校区排污清淤服务等，达到保障师生员工教学科研生活需求的效果。
港澳台及国际合作办学经费	202.05	0.00	0.00	0.00	0.00	202.05	0.00	1. 确保高效率、高质量完成学校各项国际合作办学以及外事相关工作，持续推进我校国际化工作进程。2. 通过积极引进外籍及港澳台专家、强化学校国际化师资队伍建设，助力学校国际化战略实施。3. 通过举办国际学术周，邀请境外合作高校在学术周期间来校交流宣讲、邀请境内的国际化工作专家来校参与圆桌会议，拓展学生国际化求学视野同时提升学校国际化工作层次。3. 持续推进交流交换生项目，加强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及中东欧、东南亚、拉丁美洲国家高校深度合作，拓宽学生交流交换选择面。4. 加大力度建设已成立的海外创新中心，筹备建设东莞理工学院欧洲创新中心，充分利用各创新中心的优势资源与在地优势，积极促进学校与有关高校、科研机构、产业界的教育、科技、学术、文化等方面的交流、合作对接，提升学校的国际地位、影响力和竞争力。
公务接待费	55.00	55.00	55.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保障学校接待国家部委和省市领导，其他党政机关、上级科教主管部门、兄弟院校、有关重要专家学者及有关企事业单位，其他教学、科研等业务来访等公务活动，对外展示学校建设情况及良好形象，提升学校知名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2.00	52.00	52.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做好学校公务用车的配备管护、调度使用、维护保养、报废处置及保险、加油等工作，达到保障学校公务出行安全的效果。
莞城校区校外学生公寓租金	260.00	260.00	26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租赁2000个床位，解决莞城校区学生住宿需求；通过社区一体化管理和服务，提升社区育人效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拨款	其他资 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新时代教师发展体系建设经费	80.00	0.00	0.00	0.00	0.00	80.00	0.00	落实学校第三次党代会决策部署，推进实施《争创一流本科教育2025行动计划》，加强教师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健全完善师德师风师能建设工作机制，构建一流教师队伍发展生态体系。通过实施第三轮“致远”计划，重点加强支持青年骨干教师赴国外知名大学访学、进修、交流与合作，激励教师参与国际化课程建设及双语教学，对管理人员、年轻干部以及基层一线教职工开展常态化培训。到2025年，一流的教师队伍发展生态体系基本建成的目标。
零星工程项目	1,100.00	0.00	0.00	0.00	0.00	1,100.00	0.00	通过实施新区实验室装修、松山湖校区第三食堂装修、松山湖校区第二、三食堂钢结构观光电梯采购等5项零星工程建设，进一步完善升级办学基础设施、优化校园环境、美化校园景观、营造学科文化氛围，塑造高水平理工科大学示范校整体形象，进一步发挥校园环境育人功能，提升学校可持续发展能力的效果。
水电费补助支出	3,000.00	3,000.00	3,00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实施两校区水电费支出，达到保障两校区正常开展日常教学、工作和生活用水用电的效果。
物业管理费支出	2,590.50	2,590.50	2,590.5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规范物业聘用人员薪酬和物业管理费的支出，加强人员管理，进一步增强物业队伍积极性，提升服务质量和师生满意度，做好2024年度两校区校园公共设施设备维护、校园环境绿化保洁、安全保卫、图书馆管理、课室管理、体育场馆管理等工作，为本年度学校办学、师生教学生活提供更好的物业服务保障。
物业日常绿化经费支出	350.00	350.00	35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定期除四害白蚁、清理校园垃圾、定期护理园林，对绿化区域进行修剪、补种，定期维护绿化设备提高机械化等方法，保障校园环境清洁、绿化环境优美。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货物购置类项目（办公设备购置）	164.50	164.50	164.50	0.00	0.00	0.00	0.00	通过购置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办公家具用具、空调设备及其他办公设备，满足学校日常办公的需要，提高工作效率，保障学校教学、科研工作的正常开展，不断提高学校可持续性发展。
新能源研究院建设经费	1,700.00	1,700.00	1,700.00	0.00	0.00	0.00	0.00	2024年通过工程样机、产品样机以及工程示范开展工作，研究院预期完成2个研发中心建设，培养学生40名，研究院工作人员规模60人以上，新增科研项目3项以上，突破模块化分布式供能关键技术，拥有产业化公司1-2家，落实1-2项工程示范，积极探索并推动新能源产业高质量发展，建设成华南地区国际一流科技创新平台。
乡村振兴市直机关派出挂职工作人员工作性补贴资金	9.60	9.60	9.60	0.00	0.00	0.00	0.00	落实市直机关派出韶关市挂职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工作人员工作性补贴资金保障。
新型高水平理工科大学示范校业务费	58.70	0.00	0.00	0.00	0.00	58.70	0.00	通过定期举办新型高水平理工科大学建设工作培训班，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聚焦科技创新和先进制造，主动融入和服务大湾区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先行启动区建设，加快实施学校“十四五”发展规划，扎实开展一流学科攻坚行动，深化综合改革，扩大开放合作，统筹发展和安全，提升“四个一流”体系建设水平，以高质量党建引领保障高质量发展，加快推动新型高水平理工科大学示范校建设。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生均补助	7,868.00	7,868.00	7,868.00	0.00	0.00	0.00	0.00	“当年度绩效目标分解如下： 1. 根据年度规划完成特定的实验室建设项目的建设，确保如期交付；2. 确保当年度教学设备的及时购置和投入使用，保障教学活动的顺利开展。根据学校的发展规划和课程需求，完成年度设备购置计划，并确保设备的功能和性能符合教学要求。 “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学历生培养成本	4,200.00	0.00	0.00	0.00	0.00	4,200.00	0.00	“通过稳定现有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在校生规模，优化生源布局，学历生人数稳定在16000人，校内生要达到1000人以上。实行“1+X”人才培养模式与线上+线下授课方式。”
粤财科教（2024）203号-提前下达2025年高等教育学生资助-应征入伍-省级	11.00	11.00	11.00	0.00	0.00	0.00	0.00	1.按照各高校上一学年在校学生人数、学生资助经费的提取和使用情况、资助工作考核情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比例等情况，同时，对办学水平较高的高校，以农林水地矿油核等科学专业为主的高校适当倾斜；2.结合我省实际分配中央下达名额，确保广东生源家庭经济困难大学新生顺利入学；帮助高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满足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缓解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就学问题；3.补助纳入全国研究生招生计划的没有固定工资收入在规定学制内的全日制在读研究生的基本生活支出；4.加大对研究生培养的支持力度，调动研究生参与科学研究和社会实践的积极性，激发研究生的学习和创新热情，逐渐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5.为家庭经济困难大学本专科生、研究生、预科生办理国家助学贷款解决学费和住宿费困难，政府为其补贴在校期间的贷款利息，并按贷款发放量由财政按一定比例拨付银行风险补偿金。大力促进教育公平，确保没有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财科教〔2024〕203号-提前下达2025年高等教育学生资助-应征入伍-中央级	61.00	61.00	61.00	0.00	0.00	0.00	0.00	1. 按照各高校上一学年在校学生人数、学生资助经费的提取和使用情况、资助工作考核情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比例等情况，同时，对办学水平较高的高校，以农林水地矿油核等科学专业为主的高校适当倾斜；2. 结合我省实际分配中央下达名额，确保广东生源家庭经济困难大学新生顺利入学；帮助高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满足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缓解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就学问题；3. 补助纳入全国研究生招生计划的没有固定工资收入在规定学制内的全日制在读研究生的基本生活支出；4. 加大对研究生培养的支持力度，调动研究生参与科学研究和社会实践的积极性，激发研究生的学习和创新热情，逐渐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5. 为家庭经济困难大学本专科生、研究生、预科生办理国家助学贷款解决学费和住宿费困难，政府为其补贴在校期间的贷款利息，并按贷款发放量由财政按一定比例拨付银行风险补偿金。大力促进教育公平，确保没有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财科教〔2024〕203号-提前下达2025年高等教育学生资助-对个人资助-省级	563.00	563.00	563.00	0.00	0.00	0.00	0.00	1. 按照各高校上一学年在校学生人数、学生资助经费的提取和使用情况、资助工作考核情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比例等情况，同时，对办学水平较高的高校，以农林水地矿油核等科学专业为主的高校适当倾斜； 2. 结合我省实际分配中央下达名额，确保广东生源家庭经济困难大学新生顺利入学；帮助高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满足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缓解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就学问题； 3. 补助纳入全国研究生招生计划的没有固定工资收入在规定学制内的全日制在读研究生的基本生活支出； 4. 加大对研究生培养的支持力度，调动研究生参与科学研究和社会实践的积极性，激发研究生的学习和创新热情，逐渐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 5. 为家庭经济困难大学本专科生、研究生、预科生办理国家助学贷款解决学费和住宿费困难，政府为其补贴在校期间的贷款利息，并按贷款发放量由财政按一定比例拨付银行风险补偿金。大力促进教育公平，确保没有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财科教（2024）203号-提前下达2025年高等教育学生资助-对个人资助-中央级	288.00	288.00	288.00	0.00	0.00	0.00	0.00	1. 按照各高校上一学年在校学生人数、学生资助经费的提取和使用情况、资助工作考核情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比例等情况，同时，对办学水平较高的高校，以农林水地矿油核等科学专业为主的高校适当倾斜；2. 结合我省实际分配中央下达名额，确保广东生源家庭经济困难大学新生顺利入学；帮助高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满足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缓解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就学问题；3. 补助纳入全国研究生招生计划的没有固定工资收入在规定学制内的全日制在读研究生的基本生活支出；4. 加大对研究生培养的支持力度，调动研究生参与科学研究和社会实践的积极性，激发研究生的学习和创新热情，逐渐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5. 为家庭经济困难大学本专科生、研究生、预科生办理国家助学贷款解决学费和住宿费困难，政府为其补贴在校期间的贷款利息，并按贷款发放量由财政按一定比例拨付银行风险补偿金。大力促进教育公平，确保没有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
粤财科教（2024）177号-提前下达2025年度省政府来粤留学生奖学金-省级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奖励通过评审的全日制本科以上（含本科）学历教育外国留学生，吸引优秀的国际学生来粤留学，促进广东成为世界各国青年来华留学的首选目的地之一，打造留学广东的品牌。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财科教（2024）245号-2025年提高下达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高校港澳台华侨生生均经费-中央	24.48	24.48	24.48	0.00	0.00	0.00	0.00	目标1：加快建设教育强省，统筹推进本地区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推进相关高校高质量发展，提升原始创新能力和人才培养质量。目标2：支持港澳台和华侨学生、少数民族预科生等培养。目标3：有序扩大优质本科教育招生规模，扩大研究生培养规模，稳步提高博士研究生占比。目标4：提高我省高校的办学质量水平，改善相关高校办学条件。目标5：提升新增硕士博士授权点和重点学科专业建设能力。目标6：各高校聚焦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的重点任务确定项目，主要是急需紧缺人才培养及基础学科、特色学科专业、“新师范”、“新医科”、省级示范性现代产业学院、国家和省一流专业建设等平台建设。
粤财科教（2024）245号-2025年提高下达中央财政支持地方高校改革发展资金-少数民族预科生生均经费-中央	12.00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目标1：加快建设教育强省，统筹推进本地区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推进相关高校高质量发展，提升原始创新能力和人才培养质量。目标2：支持港澳台和华侨学生、少数民族预科生等培养。目标3：有序扩大优质本科教育招生规模，扩大研究生培养规模，稳步提高博士研究生占比。目标4：提高我省高校的办学质量水平，改善相关高校办学条件。目标5：提升新增硕士博士授权点和重点学科专业建设能力。目标6：各高校聚焦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的重点任务确定项目，主要是急需紧缺人才培养及基础学科、特色学科专业、“新师范”、“新医科”、省级示范性现代产业学院、国家和省一流专业建设等平台建设。
行政事业单位物业出租税费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00	
校内科研经费	1,988.50	0.00	0.00	0.00	0.00	0.00	1,988.5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国际暨港澳台交流专项经费	1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30.00	1. 确保高效率、高质量完成学校各项国际合作办学以及外事相关工作，持续推进我校国际化工作进程。2. 通过积极引进外籍及港澳台专家、强化学校国际化师资队伍建设，助力学校国际化战略实施。3. 通过举办国际学术周，邀请境外合作高校在学术周期内来校交流宣讲、邀请境内的国际化工作专家来校参与圆桌会议，拓展学生国际化求学视野同时提升学校国际化工作层次。3. 持续推进交流交换生项目，加强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及中东欧、东南亚、拉丁美洲国家高校深度合作，拓宽学生交流交换选择面。4. 加大力度建设已成立的海外创新中心，筹备建设东莞理工学院欧洲创新中心，充分利用各创新中心的优势资源与在地优势，积极促进学校与有关高校、科研机构、产业界的教育、科技、学术、文化等方面的交流、合作对接，提升学校的国际地位、影响力和竞争力。
创新强校配套项目经费	1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70.00	
科技创新平台专项经费	7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00.00	通过积极开展多学科融合创新，由科创院及各平台谋划组织形成的各类科研成果（含科技奖励、论文、专利、软著），积极争取获得省级（含同等级别）以上科技奖励，立项省级及以上项目，打造人才培养的学术氛围，不断提升科研水平。
博士、博士后、高人科研启动经费	2,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50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学科建设专项经费	1,951.75	0.00	0.00	0.00	0.00	0.00	1,951.75	1、省级重点学科数量9个左右，学校进入ESI世界排名前1%学科数达到6个以上，竞争力进一步提升。2、相关学科年度获批省部级科研项目数50项目左右，获批国家级科研项目数35项左右。3、发表SCI二区以上等高水平论文100篇以上。4、相关学科累计服务东莞企业90家左右；5、力争集成电路科学与工程、土木工程和资源与环境三个学科整体水平达到博士学位点申报基本条件；7、高质量建设已有硕士学位点，逐渐扩大研究生培养规模；
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1,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0	
非学历培训支出	2,5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500.00	
设备贷款支出	25,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5,000.00	
科研事业支出	1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00	
食堂经营支出	3,7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700.00	
学生勤工助学金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	通过勤工助学酬金发放，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体现我校对国家政策的落实，对困难学生的关怀，达到保障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在校期间的 basic 生活，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激励他们勤奋学习、努力进取。

注：无。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76,834.19万元，比上年增加6,898.38万元，增长4.1%，主要原因是一设备贷款债务预算收入增加；二是财政专户拨款收入-教育收费增加；支出预算176,834.19万元，比上年增加6,898.38万元，增长4.1%，主要原因是一是设备贷款支出增加；二是教育支出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152万元，比上年减少4.2万元，下降2.7%，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45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5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2万元，比上年减少0.2万元。）比上年减少0.2万元，下降0.4%，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55万元，比上年减少4万元，下降6.8%，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费。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

（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4,582.92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561.27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728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3,293.65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20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292,016.54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726,786.69平方米，车辆18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107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561.27万元，主要是采购台式电脑，笔记本电脑，复印机及办公家具，教学科研用仪器设备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	------------	------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启动资金	4500	2025年年度目标分解如下：1. 根据招生政策和目标，制定年度招生计划，有效执行招生任务，确保实现招生目标；2. 开展高层次人才招聘，完成港莞双边师资借调工作和人才项目申报及经费申请工作；3. 提升港城大(东莞)品牌形象及公众美誉度和知名度，扩大学术界及招生影响力；4. 协助启动校园二期建设，提升及完善校园一期服务支持，保障优质的教研环境。
香港城市大学（东莞）生均补助	7868	当年度绩效目标分解如下：1. 根据年度规划完成特定的实验室建设项目的建设，确保如期交付；2. 确保当年度教学设备的及时购置和投入使用，保障教学活动的顺利开展。根据学校的发展规划和课程需求，完成年度设备购置计划，并确保设备的功能和性能符合教学要求。“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